

# 临县财政局文件

临财企〔2021〕441号

---

## 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项目补助资金的 通 知

发展和改革局：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项目）》（晋财建【2021】65号）、《关于调整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搬迁安置项目补助资金的调整》（晋财建【2021】73号）、吕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搬迁安置及集中新建小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吕财建【2021】53号）文件精神及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现下达你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

请你单位接文后，加快支出进度，加强资金监管，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有效。同时将绩效目标申报表和自评表以正式文件形式报送我局。



#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资金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支出编码及科目	政府预算及经济科目	本次安排金额	备注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旧房拆除及土地复垦项目)资金	省级	2210102沉陷区治理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585.23	晋财建【2021】65号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搬迁安置省市级配套资金	省级	2210102沉陷区治理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2269.8792	晋财建【2021】73号支 221.6412万元;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17.2588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交镇人民政府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搬迁安置省市级配套资金	市级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161	吕财建【2021】53号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招贤镇人民政府	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搬迁安置省市级配套资金	市级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50302基础设施建设	426.304	吕财建【2021】53号
合计						1411.434	